

## 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提名独立董事的情况

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张瑾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且该议案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完成《公司章程》中董事会人数调整事项为生效前提。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治理水平，公司拟调整董事会席，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6名增加至8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4名增加至5名（增设1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由2名增加至3名。新增的2名董事将分别由公司股东会选举（1名独立董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1名职工代表董事）产生。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张瑾女士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独

立董事的情形。

张瑾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之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二、备查文件

- 1、第二届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5 日

附件：

##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瑾，女，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工商经济进修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3年3月至2015年3月历任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副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2015年3月至2017年1月任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兼秘书长；2017年1月至今历任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秘书长、顾问兼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2017年8月至2023年8月，任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0月至2023年9月，任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8月至2024年8月，任深圳市精诚达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2025年5月任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2025年6月任浙江振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现任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顾问兼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监事、上海印制电路行业协会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